

证券代码：688609

证券简称：九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3

##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

### 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5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4.9408 元/股（含）。

#### 一、 回购股份事项概述

2022 年 3 月 16 日，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且公司上市满一年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及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11）（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

## 二、 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同时，根据公司《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根据回购进展，截至公告日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401,932 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数为 493,598,068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6 元（含税），对应分配总额共计人民币 29,615,884.08 元（含税），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11%。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7 月 15 日，除权（息）日为 2022 年 7 月 18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根据《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 三、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

根据《回购报告书》，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5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4.9408 元/股（含）。具体调整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现金红利)+配(新)股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权益分派,上述公式中的现金红利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493,598,068×0.06)÷500,000,000≈0.0592元/股。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15-0.0592)+0]÷(1+0)≈14.9408元/股(保留小数点后四位)。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0,000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00元(含)。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后,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300,000,000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14.9408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0,079,246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4.0158%。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150,000,000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14.9408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039,623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0079%。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 四、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9日